中央大學產學合作計畫結案申請表

112.5.8修正

計畫名稱		流水號	
委託單位		執行單位	
計畫編號		計畫主持人	
附　　件	□1.收支報告表_____份(**計畫主持人簽章及註明日期**) □2.經費分配表最終版之影本 □3.兼任助理雇用/學習資料明細表 □4.已支用經費之原始憑證需送回委託單位		

計畫經費核定與結餘情形	計畫核定金額(A)：	0元
	實支數(B)：	0元
	執行率(B)/(A)：	0.0%
	結餘款(C)：	0元
	□結餘款需繳回委託單位	0元
	□結餘款部分需繳回委託單位，繳回項目_____(D)	0元

應負擔身障人員進用攤提費用 (請依人事系統中「兼任助理雇用/學習資料明細表」填寫)	□本計畫結餘款(E)	0元
	□以其他經費(流水號：_____)撥交　(檢附撥交表)	
管理費編列是否有專簽降低或免收情形：	□是　□否　(若為是請填下方欄位)	
計畫結餘款，應優先提撥管理費原編列不足部分	校_____；院_____；系(中心)_____；共	0元

結餘款分配，請依執行率選擇提撥方式(請依結餘情形保留以下公式核算之金額)

計畫結餘款提撥方式(扣除繳回委託單位款項後之結餘款，依下列比例分配)		□本計畫為技術服務收入，依產學合作辦法規定，上年度結餘款結轉至結餘專戶：(流水號：_____)	0元
		□結餘款在一萬元以內者，全數納入校結餘款(F≦1萬元)：	**0元**
		□執行率達80%(含)以上，結餘款(F=C-D-E)：	**0元**
	20%	學校統籌運用(F1=F*0.2)	0元
	80%	結餘款專帳循環使用(F2=F*0.8) □主持人或□執行單位	0元
		□執行率未達80%，結餘款計算方式(G=C-D-E)：	**0元**
	30%	學校統籌運用(G1=G*0.3)	0元
	70%	結餘款專帳循環使用(G2=G*0.7) □主持人或□執行單位	0元

會 簽	總務處	研發處 □身障攤提費用已繳納	主計室

計畫主持人　　系所主任　　院長（中心主任）　　校長（或授權人）

備註：

1.計畫主持人上網(主計室網站)列印收支報告表(建教合作格式)連同產學合作結案申請表依行政程序核章後送主計室。

2.請確認各類報告均已繳交，若未完成報告繳交無法結案